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5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5月19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361,7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3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60,361,719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20,723,438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7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6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7年6月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6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36	栗延秋
2	01*****539	贾春琳
3	01*****779	贾则平
4	01*****481	贾子成
5	01*****360	贾子裕
6	01*****211	董颖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5月24日至登记日：2017年6月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6月7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227,344	43.17%	0	0	69,227,344	0	69,227,344	138,454,688	43.1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904,821	4.93%	0	0	7,904,821	0	7,904,821	15,809,642	4.93%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61,322,523	38.24%	0	0	61,322,523	0	61,322,523	122,645,046	38.24%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1,134,375	56.83%	0	0	91,134,375	0	91,134,375	182,268,750	56.83%
三、股份总数	160,361,719	100%	0	0	160,361,719	0	160,361,719	320,723,438	1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320,723,438股摊薄计算，2016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138元。

八、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价格等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价格等进行调整，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8号

咨询联系人：肖薇、竹鹏

咨询电话：010-67871609

十、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31日